

供应商单位类型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陕西省总工会的“天天陕帮”工会品牌宣传服务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“天天陕帮”工会品牌宣传服务（二次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《华商报》社，从业人员134人，营业收入为4228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94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

日期：2025年8月4日

